

福发〔2024〕16号

关于成立福寿山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村、各部门、相关医疗机构：

为及时、高效、妥善处置发生在我镇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，有效应对并及时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造成的人民健康危害，做好医疗救护工作，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，防止事态进一步扩散，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与健康，维护社会安全和社会稳定，经研究，成立福寿山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领导小组，详细名单如下：

总指挥长：潘雄志 党委书记

常务副总指挥长：余伊琳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总指挥长：曾 峥 副镇长(分管卫健工作)

成 员：黎俊超 党委副书记

苏顺樑 党委副书记

徐芳俊 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

吴明芳	党委委员、政协联络办主任
何规章	党委委员、宣传委员
彭苔甫	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罗 龙	党委委员、副镇长（挂职）
张 雄	纪委书记
艾争光	人大副主席
邓 彬	财政所所长
张华卿	党政办主任
林量海	社会事务服务中心主任
刘登科	派出所所长
袁李华	卫健专干
邓湘林	卫生院院长
胡华龙	卫生院副院长
林坚武	卫生院支部副书记
陈禄高	卫生院综合科主任
陈泉林	卫生院公卫科主任
各村支部书记及村卫生室负责人	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卫生院公卫科，陈泉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办公室日常工作。人员调动后自动调整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中共福寿山镇委员会

2024年3月21日